

证券代码:688238 证券简称:和元生物 公告编号:2023-044

##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76,357,580股。  
● 本次上市流通的日期为2023年9月25日(因2023年9月23日为非交易日,上市流通日期顺延)。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月1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1号),同意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元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0,000股,并于2022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493,189,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24,181,006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86.0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69,007,994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3.99%。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9名,限售期为自限售股股东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3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限售股合计为76,357,580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的11.7939%。其中,包含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获得的转增股份17,620,980股。现锁定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3年9月25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因2023年9月23日为非交易日,上市流通日期顺延)。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93,189,000股,合计拟转增147,956,7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41,145,700股。公司以2023年5月29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亦变更为641,145,700股。

公司董事会根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已完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一期行权相关事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7月17日出具了《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16-38号)。经审计,截至2023年7月16日止,公司已收到76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出资额人民币14,523,894.00元的定向增资款,其中计入股本6,287,4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8,236,494.00元。本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47,433,1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647,433,100.00元。

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7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其他事项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关于其所持有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如下:

(一)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 股东上海榷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乐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乾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夏尔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夏尔巴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晨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金浦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金浦国调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昆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昆仑互联网智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绎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  
“本人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除上述限售安排外,本人承诺进一步承诺:  
(1)作为发行人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12个月内新增股东,本人承诺于发行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12个月内存在取得的首发前股份自取得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承诺于发行上市前6个月内通过受让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而取得的首发前股份,本人承诺自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股东博睿睿瑜(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博睿益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除上述限售安排外,本人承诺进一步承诺:  
(1)作为发行人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12个月内新增股东,本人承诺于发行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12个月内存在取得的首发前股份自取得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对于本人承诺于发行上市前6个月内通过受让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而取得的首发前股份,本人承诺自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证券代码:002100 证券简称:天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3-076  
债券代码:128030 债券简称:天康转债

##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71号)核准,核准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22,540,482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数量277,449,664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4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66,999,968.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共计21,910,199.9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45,089,768.8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希会验字(2021)1005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变更、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2021年11月24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署了监管协议。2021年11月29日,公司及孙公司“甘肃天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阿拉善市天康畜牧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署了监管协议。根据上述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2021年11月24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署了监管协议。2021年11月29日,公司及孙公司“甘肃天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阿拉善市天康畜牧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署了监管协议。根据上述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投项目	账户状态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512060100100318885	甘肃天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42万头仔猪繁育及2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已销户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道路支行	6505018885000002484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30万头仔猪繁育及2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存续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300201412920085031	甘肃天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30万头仔猪繁育及2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存续
甘肃天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512060100100314447	甘肃天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42万头仔猪繁育及2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已销户
阿拉善市天康畜牧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6505018885000002488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30万头仔猪繁育及2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存续
甘肃天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300201412920085155	甘肃天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30万头仔猪繁育及2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存续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年4月19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甘肃天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42万头仔猪繁育及2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内容详见刊登于2023年4月29日本公司规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近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的监管协议及该专户的现金管理业务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 银行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301282 股票简称:金禄电子 公告编号:2023-061

##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3广东辖区上市公司 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投资者集体接待日 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省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2023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3年9月19日(星期二)15:45-17:00。

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琳先生、董事会秘书陈龙先生及财务总监张双晖女士将在线就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301373 证券简称:凌玮科技 公告编号:2023-58

##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3年广东辖区上市公司 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省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2023年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3年9月19日(星期二)15:45-17:00。

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胡朝妮女士、董事会秘书廖辉辉先生、财务总监肖正业先生将在线就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4日

股票代码:亚星化学 股票代码:600319 编号:临2023-044

##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1日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定于2023年9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到3名。监事会主席张连勤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投资新厂区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的议案》  
为实现企业在新材料领域的高起点布局,加快企业转型发展,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新厂区实施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投资新厂区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3)。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董事长签署项目实施的有关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319 股票简称:亚星化学 编号:临2023-043

##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新厂区4.5万吨/年高端 新材料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即一套2万吨/年偏二氯乙烯(VDC)装置、一套2.5万吨/年聚偏二氯乙烯(PVDC)树脂装置)。  
● 实施主体: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总投资金额为70,154万元,投资资金由公司自筹。

● 相关风险提示:目前项目均处于建设准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备案,其他审批手续仍在办理之中。该项目尚存在实施风险、财务风险与市场风险,相关风险提示详见本公告“五.项目投资风险分析”。

● 影响提示:公司将根据项目具体进度需要,分期投入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鉴于项目落地以及投产均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无重大影响。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为实现企业在新材料领域的高起点布局,加快企业转型发展,收购了韩国SK致新株式会社聚偏二氯乙烯(PVDC)工艺技术(详见2023年5月29日发布的编号:临2023-028号公告)。公司现已初步掌握该技术工艺,拟实施“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

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新厂区建设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含增值税项目投资总金额	建设投资(注)	铺底流动资金
1	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	70,154	68,078	2,076

注:建设投资含:固定资产投资、无形资产投资(详见2023年5月29日发布的编号:临2023-028号公告),其他资产投资、建设期资金筹措费、预备费等。

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2023年9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新厂区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董事长签署项目实施的有关协议。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3MA3QCCHJ87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韩海滨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8月12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下营滨海经济开发区新区一路与新区东西四路交叉口东南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公司的关系: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41,792,063.77	1,565,246,191.96
负债总额	944,679,435.29	1,236,447,890.18
流动负债总额	602,645,909.07	1,146,704,077.17
资产净额	597,112,628.48	328,798,301.78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该投资项目均已 completion 项目备案手续,项目有关环评、安评、规划等审批手续仍在办理之中,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公司现有生产厂区已于2019年10月31日停产并实施搬迁,为了充分利用公司12万吨/年烧碱装置副产氯气,重构公司循环经济产业链,丰富产品门类,分散公司经营风险,公司拟以自筹资金新建“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即即一套2万吨/年偏二氯乙烯(VDC)装置、一套2.5万吨/年聚偏二氯乙烯(PVDC)树脂装置)”。

本项目拟投资总额为70,154万元,其中建设投资68,078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076万元,项目建设期2年,同步建成2万吨/年VDC装置、2.5万吨/年PVDC树脂装置及其配套设施;流动资金从投产第一年开始投入。以上投资资金公司将陆续投入,具体金额将以实际投入为准。

四、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营CPE、离子膜烧碱、水合肼、ADC发泡剂、特种橡胶等产品,并在氟碳行业形成一定的产业优势。该项目依托园区已建成基础设施,以现有氯气为原料,聚合生产聚偏二氯乙烯树脂,能够补足公司“氯碱平衡”短板,实现“强链补链”,进一步丰富产业体系,提高企业盈利能力,为公司从传统氯碱化工向高端新材料产业转型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定,本次项目投资资金由公司自筹。公司将根据项目具体进度需要,分期投入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鉴于项目落地以及投产均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无重大影响。

五、项目投资的风险分析  
实施风险:目前,上述项目尚处于建设准备阶段,公司已取得项目备案手续,项目有关环评、安评、规划等审批手续仍在办理之中,建设过程中还会受到资金保障、工程进度、施工质量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是否能顺利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财务风险:目前公司二期搬迁项目尚未实施完毕,上述项目投资建设可能会进一步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公司将积极通过银行等渠道自筹资金,保障项目资金需求并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另外本次项目的投资金额等均为预估数,具体数额以后续实际投入情况为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市场风险:目前国内由于技术壁垒,国内外厂商进入此行业较为困难。随着下游需求预期不断稳步增长,预计产品市场前景较好。但公司在项目建成后如何取得下游客户订单,存在一定挑战和不确定性。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将认真筹备,在建设过程中认真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消防、安全和职业卫生等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安全、文明、清洁生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本着节约、有序的原则,仔细测算并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规模和进度,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建设制度、加强内部控制,在保证项目质量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完善建设流程,严格控制项目成本。公司将积极关注市场和政策的变化,采取适当的策略和管理措施提升风险管控能力,紧跟下游需求,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有针对性的开发适销对路的型号产品。另外,公司将尽快建立完善的PVDC营销网络,不断增强市场竞争力,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897 证券简称:长城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2

##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每股现金红利0.5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3/9/21	—	2023/9/22	2023/9/22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9月7日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发放方案  
1. 分配年度:2023年半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本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45元。

(4)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有关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45元。

(5)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5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2-3957811  
特此公告。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3-074  
债券代码:127044 债券简称:蒙娜转债

##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3广东辖区上市公司 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省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2023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s://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3年9月19日(星期二)下午15:45-17:00。

届时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谭淑萍女士将在现场就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3MA3QCCHJ87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韩海滨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8月12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下营滨海经济开发区新区一路与新区东西四路交叉口东南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公司的关系: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41,792,063.77	1,565,246,191.96
负债总额	944,679,435.29	1,236,447,890.18
流动负债总额	602,645,909.07	1,146,704,077.17
资产净额	597,112,628.48	328,798,301.78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该投资项目均已 completion 项目备案手续,项目有关环评、安评、规划等审批手续仍在办理之中,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公司现有生产厂区已于2019年10月31日停产并实施搬迁,为了充分利用公司12万吨/年烧碱装置副产氯气,重构公司循环经济产业链,丰富产品门类,分散公司经营风险,公司拟以自筹资金新建“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即即一套2万吨/年偏二氯乙烯(VDC)装置、一套2.5万吨/年聚偏二氯乙烯(PVDC)树脂装置)”。

本项目拟投资总额为70,154万元,其中建设投资68,078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076万元,项目建设期2年,同步建成2万吨/年VDC装置、2.5万吨/年PVDC树脂装置及其配套设施;流动资金从投产第一年开始投入。以上投资资金公司将陆续投入,具体金额将以实际投入为准。

四、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营CPE、离子膜烧碱、水合肼、ADC发泡剂、特种橡胶等产品,并在氟碳行业形成一定的产业优势。该项目依托园区已建成基础设施,以现有氯气为原料,聚合生产聚偏二氯乙烯树脂,能够补足公司“氯碱平衡”短板,实现“强链补链”,进一步丰富产业体系,提高企业盈利能力,为公司从传统氯碱化工向高端新材料产业转型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定,本次项目投资资金由公司自筹。公司将根据项目具体进度需要,分期投入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鉴于项目落地以及投产均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无重大影响。

五、项目投资的风险分析  
实施风险:目前,上述项目尚处于建设准备阶段,公司已取得项目备案手续,项目有关环评、安评、规划等审批手续仍在办理之中,建设过程中还会受到资金保障、工程进度、施工质量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是否能顺利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财务风险:目前公司二期搬迁项目尚未实施完毕,上述项目投资建设可能会进一步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公司将积极通过银行等渠道自筹资金,保障项目资金需求并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另外本次项目的投资金额等均为预估数,具体数额以后续实际投入情况为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市场风险:目前国内由于技术壁垒,国内外厂商进入此行业较为困难。随着下游需求预期不断稳步增长,预计产品市场前景较好。但公司在项目建成后如何取得下游客户订单,存在一定挑战和不确定性。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将认真筹备,在建设过程中认真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消防、安全和职业卫生等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安全、文明、清洁生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本着节约、有序的原则,仔细测算并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规模和进度,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建设制度、加强内部控制,在保证项目质量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完善建设流程,严格控制项目成本。公司将积极关注市场和政策的变化,采取适当的策略和管理措施提升风险管控能力,紧跟下游需求,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有针对性的开发适销对路的型号产品。另外,公司将尽快建立完善的PVDC营销网络,不断增强市场竞争力,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四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3MA3QCCHJ87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韩海滨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8月12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下营滨海经济开发区新区一路与新区东西四路交叉口东南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公司的关系: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41,792,063.77	1,565,246,191.96
负债总额	944,679,435.29	1,236,447,890.18
流动负债总额	602,645,909.07	1,146,704,077.17